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旭昇亚洲投资有限公司函告，获悉旭昇亚洲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旭昇亚洲投资有限公司	是	8,750,000 股	2016 年 7 月 8 日	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西藏信托有限公司	50%	融资
合计	-	8,750,000 股	-	-	-	50%	-

注：旭昇亚洲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、董事长黄舒婷 100%控制的企业，为公司第二大股东，公司控股股东好利来控股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旭昇亚洲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7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6.24%。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8,7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3.12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8日